

彰化縣埔鹽國小 110 年度暑假運動大進擊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二至五年級學生(新學年度中高年級)

(二)一年級學生自由參加。

二、活動日期：110 年 7 月 3 日(六)起至 110 年 8 月 31 日(二)止。

三、活動方式：

(一)每人每日至少運動 30 分鐘，次數不限。

(二)運動完後，登記於「運動護照」內，並由家長簽名認證。

(三)「運動護照」請自行下載列印或以空白 A4 紙繪製。

(四)暑假結束後，將「運動護照」交回各班導師。

四、獎勵條件：(一)、(二)只須滿足其中一項即可

(一)活動日期共 60 天，每天至少運動 30 分鐘以上者。

(二)運動總時間合計達 1800 分鐘以上者。

(三)有確實記錄於運動護照並家長簽名者。

(四)在 9/3(五)前繳回運動護照者。

五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參加獎：有達成上述獎勵條件者，於開學後待彙整完畢，將發放獎勵卡一張。

(二)優勝獎：

1. 各年級運動總時數前 10%者(以實際收回份數計算)，頒發獎狀一紙與便利商店 50 元商品卡一份。

2. 總時數相同者，以運動強度較高者為優先(例如：跳繩與散步，以跳繩為運動強度高)；若依舊無法判定時，則成績並列，同時頒發獎勵。